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07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杨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宏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3 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二、公司简介.....	2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2
四、董事会报告.....	3
五、重要事项.....	6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八、公司治理.....	10
九、内部控制.....	12
十、财务报告.....	12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5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钢吉炭	指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	指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12 月
上年同期	指	2012 年 1 月-12 月

重大风险提示

有关炭素制品制造产业可能面临的宏观经济变化、产业政策等风险因素已在本报告予以描述；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可能面临退市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钢吉炭	股票代码	0009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钢吉炭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NOSTEEL JILIN CARBON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光		
注册地址	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街 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2000		
办公地址	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街 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2000		
公司网址	www.jlts.cn		
电子信箱	6813637@qq.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影	史广鹏
联系地址	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街 9 号	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街 9 号
电话	0432 62749800	0432 62749800
传真	0432 62749800	0432 62749800
电子信箱	6813637@qq.com	6813637@q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证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连木、董孟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1 年
营业收入 (元)	1,436,229,621.56	1,500,975,257.73	-4.31%	1,654,982,74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97,834,965.39	-179,970,450.76	-121.06%	1,609,38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451,969,990.21	-198,424,419.08	-127.78%	-2,339,57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25,990,731.82	58,138,278.87	-316.71%	-138,765,279.8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4063	-0.6362	-121.05%	0.005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4063	-0.6362	-121.05%	0.0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78%	-20.7%	-47.08%	0.17%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 (元)	2,112,915,500.77	2,449,375,055.30	-13.74%	2,476,142,82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372,853,920.37	801,131,505.61	-53.46%	937,307,263.3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723.59	19,262.94	87,926.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 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 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0,628.79	9,188,317.08	5,584,001.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 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 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 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49,972,889.28	1,057,709.04	630,000.00	

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050.82	8,480,095.83	-2,570,526.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820.48	291,416.57	-217,555.55	
合计	54,135,024.82	18,453,968.32	3,948,956.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是公司经历金融危机以来企业发展最为苦难、运营环境最为艰辛的一年。尽管受经济下行进一步加剧和钢铁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公司始终坚持自强突围、挖掘内生动力、整合潜在资源、锐意革新。使企业改革由应对危机的应激反应发展成深刻反思后的自觉行为，为企业后续的经营奠定了基础。公司致力于激发内生动力开拓企业生存空间；强化精益生产实现优质低耗；追求品牌效益加强产销服务的衔接，挖掘市场潜能，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内部控制水平，通过对标优化统筹部署，加强资金管理，防控风险；充分调动人员活力实现减亏目标。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3,622.96万元，实现利润总额-39,742.70万元，净利润-39,783.5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中钢集团发起重大资产重组，拟由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钢设备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如重组顺利完成，公司有望扭转亏损局面，改善资产结构，提升投资回报率，更好的保障股东的利益。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3年，受国际经济持续低迷以及国内钢铁制造业盈利能力下滑等影响，炭素行业产品价格持续下降，以及原料价格与动力成本上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巨大冲击，致使利润下滑。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通过细化企业管理、挖掘自身潜力、优化工艺流程、提高产品合格率、开发新客户等举措，加大对资金管理的力度，取得了初步的成效，确保了公司现金流的稳健，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4.36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31%；营业成本15.45亿元，较去年同期上涨11.92%；实现利润总额-39,742.7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21.36%；实现净利润-39,783.5万元，较去年下降121.06%。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3年公司继续推进五大发展战略，以四个管理理念为依托，激发内生动力，强化精益生产，提升内控水平，发挥人员活力，在钢铁市场持续下滑的形势下，保持了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

1.2013年，在由董事长、总经理、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分管副总经理、各部门、经营单位负责人组成的内控管理组织机构的带领下，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

2.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全年实现炭素制品总产量（不含副产品及半成品）100,400吨，年底完成100,262吨，实现99.86%。主要是因为钢铁行业持续低迷，原料价格压力持续增大，影响公司产品价格。由于钢铁企业资金紧张，对资金占用越发敏感，钢铁企业继续追求零库存，公司为应对市场变化，继续采用见缝插针式的供货。所以影响到产品的产量。

3.2013年公司主要能耗指标略高于去年同期，单位产品综合能耗低于国家能耗限额准入值标准。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本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3,622.9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474.56万元，减少4.31%。主要是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石墨及炭素制品	销售量	130,423	130,501	-0.06%
	生产量	100,262	103,519	-3.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261,644,486.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8.2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8,392,519.31	4.76%
2	REGIONRESURSY	67,202,152.74	4.68%
3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47,749,103.44	3.32%
4	湖南智业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39,507,642.47	2.75%
5	INTERMINERALSINTERNATIONAL	38,793,068.17	2.7%
合计	--	261,644,486.13	18.21%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工业	炭素制品	1,107,029,660.61	71.66%	855,027,421.56	61.94%	29.47%
商业	炭素制品	423,858,425.43	27.44%	506,867,602.22	36.72%	-16.38%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石墨电极	炭素制品	1,450,868,254.56	93.92%	1,277,143,957.67	92.52%	13.6%
电极糊	炭素制品	14,870,516.58	0.96%	26,067,161.66	1.89%	-42.95%
炭块	炭素制品	50,990,575.32	3.3%	43,018,142.33	3.12%	18.53%
碳纤维	炭素制品	14,158,739.68	0.92%	15,665,762.12	1.13%	-9.62%

说明

电极糊产品销量下降，产品产量降低，致使报告期内电极糊成本同比大幅下降。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0,256,093.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6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宏特化工有限公司	95,186,971.44	10.93%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	71,491,981.00	8.21%
3	石家庄市德利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石家庄市得力化工有限公司）	67,579,544.97	7.76%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43,175,972.96	4.96%
5	吉林市乾港工贸有限公司	32,821,622.92	3.77%
合计	--	310,256,093.29	35.62%

4、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元）	上期发生（元）	增减变动（%）
销售费用	66,223,839.44	61,386,130.38	7.88
管理费用	143,110,913.30	127,519,206.87	12.23
财务费用	97,196,950.61	94,698,249.12	2.64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929,328.05	1,030,783,535.72	-1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920,059.87	972,645,256.85	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90,731.82	58,138,278.87	-316.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5,086.14	1,267,139.90	4,6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2,384.01	1,244,300.19	102.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2,702.13	22,839.71	249,87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472,007.00	1,792,382,073.11	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941,920.03	1,829,711,550.39	-0.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0,086.97	-37,329,477.28	-14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06,445.14	19,092,079.87	-415.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16.71%，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604.40%，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02.72%，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49,871.22%，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41.6%，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15.87%，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957,458,028.25	1,107,029,660.61	-15.62%	1.76%	29.47%	-24.75%
商业	448,766,619.09	423,858,425.43	5.55%	-15.03%	-16.38%	1.52%
分产品						

石墨电极	1,323,737,839. 76	1,450,868,254. 46	-9.6%	-3.35%	13.6%	-16.35%
电极糊	18,309,726.84	14,870,516.58	18.78%	-44.98%	-42.95%	-2.89%
炭块	46,154,837.59	50,990,575.32	-10.48%	-5.26%	18.53%	-22.18%
碳纤维	18,022,243.15	14,158,739.68	21.44%	3.19%	-9.62%	11.14%
分地区						
境内	1,016,884,175. 96	1,164,001,752. 70	-14.47%	0.49%	25.95%	-23.14%
境外	389,340,471.38	366,886,333.34	5.77%	-14.83%	-16.18%	1.5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货币资金	16,837,034.0 4	0.8%	77,143,479.1 8	3.15%	-2.35%	主要是支付货款
应收账款	332,876,367. 50	15.75%	263,658,655. 11	10.76%	4.99%	本期赊销增加
存货	1,054,946,68 9.64	49.93%	1,261,911,08 6.87	51.52%	-1.59%	降低存货资金占用，盘活资金
长期股权投资	23,163,503.3 9	1.1%	36,626,378.3 7	1.5%	-0.4%	主要是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2013 年度亏损。
固定资产	541,387,019. 14	25.62%	590,901,981. 60	24.12%	1.5%	本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导致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减少
在建工程	5,174,233.45	0.24%	759,658.49	0.03%	0.21%	本期在建工程未完工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短期借款	1,349,018,53 3.30	63.85%	1,287,305,16 7.62	52.56%	11.29%	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162,620,629. 75	7.7%	219,135,979. 26	8.95%	-1.25%	支付原料款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76,130.1 0	6,000.00				51,482,130.1 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51,476,130.1 0	6,000.00				51,482,130.1 0	0.00
上述合计	51,476,130.1 0	6,000.00				51,482,130.1 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我国最早成立的炭素制品企业，也是行业中第一家上市公司。是国内集石墨电极、石墨阳极、炭块、特种炭制品、碳纤维制品为一体的综合性炭素制品制造企业。公司拥有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专业技术团队，工艺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品牌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商誉，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也正不断提高。同时，公司还设有行业唯一的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的实验室，及遍布国内外的营销网络。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686	东北证券	2,000,000.00	3,082,403	0.48%	0	0%	0.00	50,188,889.28	可供出售金融	购买原始股

										资产	
合计			2,000,000.00	3,082,403	--	0	--	0.00	50,188,889.28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	炭素制品生产及来料加工	158,630,000.00	162,220,850.84	-76,259,616.40	225,565,639.60	-26,075,557.61	-25,622,965.77
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	碳纤维及制品	8,790,000.00	21,611,331.56	13,383,124.18	18,235,918.37	423,853.57	272,401.99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制造	炭素制品及特种石墨制品研究开发、制造等	2,090,000.00	16,598,376.19	7,242,757.61	19,887,150.37	455,155.61	351,285.67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子公司	贸易	炭素制品进出口	50,000,000.00	76,936,937.97	66,852,770.34	448,766,619.09	-147,200.39	43,439.09
中钢集团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制造	碳纤维及制品	50,000,000.00	305,138,500.60	72,211,677.98	9,466,044.63	-47,237,278.37	-45,063,404.38
吉林炭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	主要经营炭素及石墨制品的研制、开发、加工、生产、技	50,000,000.00	50,010,088.53	49,999,968.53		-31.47	-31.47

			术服务等。					
--	--	--	-------	--	--	--	--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吉林炭素有限公司	实现炭素生产的专业性和连续性，扩大市场占有率。	全资子公司	有助于扭亏

七、2014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确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10,000	-8,105.26	下降	23.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9	下降	23.38%
业绩预告的说明	受下游钢铁行业盈利能力下降致使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滑、原料、动力、劳动力价格上涨，导致公司利润持续下降。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通过资产重组，改善公司资产状况和盈利水平，公司有望在未来扭转亏损局面。

九、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3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从而影响公司2013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吉林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不分配不转增。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	------------	--------------	---------------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00	-397,834,965.39	0%
2012 年	0.00	-179,970,450.76	0%
2011 年	0.00	1,609,380.45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282,899,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 (元)	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	0%
现金分红政策: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不分配不转增。	

十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一直非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部门的最新规定，并持续加大对环境保护的力度；公司同时统筹兼顾各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努力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公司与员工、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的和谐发展，努力创造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

公司积极关心职工生活，办好员工食堂并向倒班和夜班员工发放就餐补贴。公司还不定期开展职工运动会，公司领导在节假日拜访老工人、劳动模范，组织员工参加郊游等活动，活跃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开展以安全教育为主题的书画摄影展，展出员工作品，打造积极健康向上的企业文化。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
------	------	------	--------	------	------------

					的资料
2013年05月15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5月20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6月19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7月11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8月08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8月14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09月05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10月22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三季度报告
2013年11月11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2013年12月19日	公司本部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重组进程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采购货物	原材料	市场定价		424.66	0.49%			2013年04月18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采购货物	原材料	市场定价		343.85	0.39%			2013年04月18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采购货物	原材料	市场定价		3,113.42	3.57%			2013年04月18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吉林方大江城	合营企业	关联方采购货物	原丝	市场定价		27.44	0.03%			2013年04月	上证报、证

碳纤维有限公司		物								18 日	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采购货物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203.13	0.23%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销售货物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410.05	0.29%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关联方销售货物	原丝	市场定价		21.37	0.01%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销售货物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828.2	0.58%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销售货物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448.21	0.31%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中钢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钢集团公司控制	关联方销售货物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209.03	0.15%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吉林炭素集团	同受中国中钢	关联方销售货	辅助材料	市场定价		5.27				2013 年 04 月	上证报、证

有限责 任公司	集团公 司控制	物								18 日	券时 报、巨 潮资讯 网
吉林市 吉炭工 程有限 责任公 司	公司关 键管理 人员控 制的企 业	关联方 销售货 物	炭素制 品、辅 助材料	市场定 价		428.54	0.3%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 报、证 券时 报、巨 潮资讯 网
上海碳 素有限 公司	公司关 键管理 人员控 制的企 业	关联方 销售货 物	炭素制 品	市场定 价		734.52	0.51%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 报、证 券时 报、巨 潮资讯 网
中钢集 团武汉 安全环 保研究 院有限 公司	同受中 国中钢 集团公 司控制	关联方 采购货 物	劳保用 品	市场定 价		4.05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 报、证 券时 报、巨 潮资讯 网
吉林市 吉炭工 程有限 责任公 司	公司关 键管理 人员控 制的企 业	关联方 提供劳 务	设备修 理	市场定 价		1,053.5 8	1.21%			2013 年 04 月 18 日	上证 报、证 券时 报、巨 潮资讯 网
合计				--	--	8,255.3 2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连木、董孟渊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25万元。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2013年5月14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通知，因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并于2013年5月21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之后公司积极配合推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8月14日、9月13日分别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2013年11月8日公司收到通知因相关方涉嫌违法被暂停审核，2014年2月28日公司收到证监会通知，恢复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3,41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钢集团	国有法人	46.32%	131,02					
张爱云	境内自然人	0.72%	2,040,0					
全国社保基金	国有法人	0.53%	1,499,9					
唐建柏	境内自然人	0.41%	1,163,8					
王贤生	境内自然人	0.38%	1,077,9					
陈敏芬	境内自然人	0.36%	1,007,8					
李绍沛	境内自然人	0.34%	960,37					
中润经济发展	国有法人	0.34%	948,39					
洪亦芳	境内自然人	0.32%	913,70					
李子东	境内自然人	0.27%	749,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131,025,539	人民币普通股	131,025,539					
张爱云	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499,935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35					
唐建柏	1,163,849	人民币普通股	1,163,849					
王贤生	1,077,9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077,900					
陈敏芬	1,007,864	人民币普通股	1,007,864					

李绍沛	960,373	人民币普通股	960,373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48,398	人民币普通股	948,398
洪亦芳	913,700	人民币普通股	913,700
李子东	749,733	人民币普通股	749,73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上述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张爱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040,000 股；股东陈敏芬，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7,864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贾宝军	1993 年 02 月 26 日	100000000014490	6,315,797,742.64	出口业务；承包冶金行业的国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从事对外贸易咨询；广告、展览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办冶金行业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燃料、黑色金属、矿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小轿车、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的销售；设备租赁、包装、服务；物业管理；对本系统

					<p>所属经营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房屋管理与租赁；承办冶金行业产品展览、咨询服务。实际从事业务：冶金矿产资源开发与加工、冶金原料、产品贸易与物流、相关工程技术服务与设备制造等。</p>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	<p>发展战略 围绕一个目标 打造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生产性服务商、优秀的跨国企业集团 实现两个转变 由注重规模向注重质量、效益、规模均衡发展转变； 由为钢铁行业服务， 向为钢铁行业服务为主、相关多元服务转变 明确五大业务方向 矿产资源开发及加工 商贸物流及钢材深加工 工程技术与装备制造 冶金材料及相关新材料 金融服务 与投资咨询 贯彻四条运营方针 业务聚焦 资源高效 拓展国际 增长集约 实施三大 战略举措 核心业务领先 英才价值驱动 管控持续优化 发展阶段 战略聚焦期 （2012-2013） 战略突破期（2013-2015） 战略领先期（2015-2020）</p>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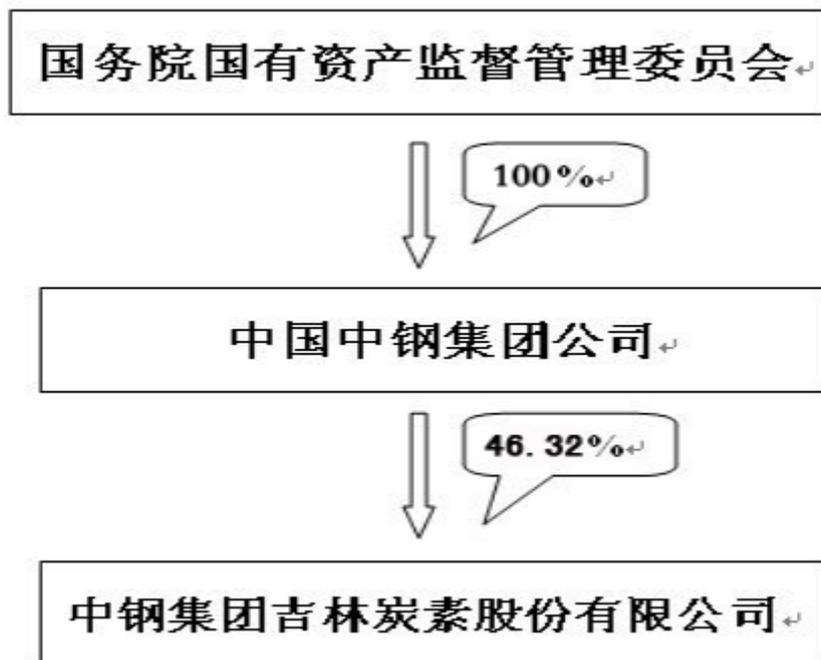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钢集团公司	贾宝军	1993年 02月26 日	100000000014490	6,315,797,742.64	<p>出口业务；承包冶金行业的国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从事对外贸易咨询；广告、展览及技术交流业务；承办冶金行业进出口商品的仓储；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辅料、燃料、黑色金属、矿产品生产、加工、销售；交通运输设备、小轿车、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工模卡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p>

				<p>品)、计算机软件、木材、电子产品、工艺美术品、纺织品、服装、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的销售; 设备租赁、包装、服务; 物业管理; 对本系统所属经营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 房屋管理与租赁; 承办冶金行业产品展览、咨询服务。实际从事业务: 冶金矿产资源开发与加工、冶金原料、产品贸易与物流、相关工程技术服务与设备制造等。</p>
<p>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p>	<p>发展战略 围绕一个目标 打造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生产性服务商、优秀的跨国企业集团 实现两个转变 由注重规模向注重质量、效益、规模均衡发展转变; 由为钢铁行业服务, 向为钢铁行业服务为主、相关多元服务转变 明确五大业务方向 矿产资源开发及加工 商贸物流及钢材深加工 工程技术与装备制造 冶金材料及相关新材料 金融服务 与投资咨询 贯彻四条运营方针 业务聚焦 资源高效 拓展国际 增长集约 实施三大 战略举措 核心业务领先 英才价值驱动 管控持续优化 发展阶段 战略聚焦期 (2012-2013) 战略突破期 (2013-2015) 战略领先期 (2015-2020)</p>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杨光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曹嘉辰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姜宝才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吴红斌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郭国庆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李海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李国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许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赵英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王沅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杜建勇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周刚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杨光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孙宝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赵宏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张全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解治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姚伟川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张建斌	总会计师	现任	男	43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王晓影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男	51	2011年 06月21 日	2014年 06月21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长、总经理 杨光先生：1959年出生，曾任吉林炭素总厂306车间团总支书记、生产副主任、行政主任，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调度长兼生产分厂厂长，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炭素集团上海炭素厂总经理兼党委书记，中钢集团上海新型石墨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2.董事 曹嘉辰先生：1966年出生，曾在北京市审计局、中国冶金进出口总公司工作，现任现任

中钢股份法律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董事 姜宝才先生：1961年出生，曾任中钢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总经理、中钢股份国际合作部总经理，现任中钢股份企业发展部总经理、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董事 吴红斌先生：1969年出生，曾任中钢集团审计室审计一处处长、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资源评估处经理、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钢股份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独立董事 李海涛先生：1947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吉林炭素总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处处长、厂长助理、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现为吉林市新发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

6.独立董事 郭国庆先生：1962年出生，民盟成员，经济学博士。第七届全国青联委员，第八、九、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人民大学中国市场营销研究中心主任，中央企业公开招聘经营管理者面试考官，英国牛津大学企业信誉中心国际研究员。

7.独立董事 许斌先生：1963年出生，博士后，民盟成员。曾任中国金属学会炭素材料分会理事、全国炭素制品信息网副网长和中国电工学会碳-石墨材料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为武汉科技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教授、《炭材料科学与工艺》主编、《炭素技术》编委会副主任、《武汉科技大学学报》和《炭素》编委。

8.独立董事 李国义先生：汉族，195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股份制处处长，长春市证监会机构处处长，中国证监会长春特派办综合处处长，现任吉林省证券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9.独立董事 赵英杰先生：1950年出生，大专文化，中共党员。曾任长春市计委投资公司（长春电力）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副董事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现已退休。

10.监事会主席 王沅先生：1964年出生，曾任中钢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现任中钢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总经理、中钢期货公司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中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钢印尼联合有限公司董事、中钢印度有限公司董事、东亚金属投资公司董事、中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11.监事 杜建勇先生：195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中钢集团公司纪检监察室纪检员、中钢集团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中钢股份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

12.监事 周刚先生：1958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共产党员。2006-08-15至2007-07-04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处处长；2007-07-05至2007-11-07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机关第一党支部党支部书记；2007-11-08至2008-12-01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审计监察处处长、机关一分会分会主席；2008-12-01至2011-02-24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干部管理处处长；2009-05-08至2011-02-24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2011-02-24至现在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党支部书记、党群工作处处长（兼）。

13.副总经理 孙宝安先生：1957年出生，曾任吉林炭素总厂计控处团支部书记、工会主席、306车间工会主席、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吉林炭素集团上海炭素厂 常务副总经理、中钢集团上海新型石墨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4.副总经理 赵宏林先生：1963年出生，曾任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组织部部长、党委工作部部长、党委常委。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15.副总经理 张全吉先生：1959年出生，曾任吉林吉炭·尤卡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中钢吉炭长春分公司经理、中钢吉炭工程指挥部副总指挥兼项目部经理；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6.副总经理 解治友先生：1963年出生，曾任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306车间副主任、技术处处长、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炭素技术主编、中钢吉炭副总工程师；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7.副总经理 姚伟川先生：1973年出生，曾任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301车间生产主任、302车间主任、305车间主任兼书记、中钢吉炭长春分公司副经理、中钢吉炭长春分公司经理，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8.财务总监 张建斌先生：1970年出生，曾任中钢集团资产财务部财务外派钢铁财务部经理；中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

财务部财务外派钢铁财务部经理；中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资产管理处经理，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19.董事会秘书 王晓影先生：共产党员，1962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吉林市高科特种炭公司经理、吉林市高科特种炭公司党支部书记、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机关第二党支部党支部书记、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现任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人企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姜宝才	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	总经理			是
吴红斌	中钢集团金融投资部	总经理			是
曹嘉辰	中钢集团法律与风险管理部	副总经理			是
王沅	中钢集团资金管理部	总经理			是
杜建勇	中钢集团审计监察部	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1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按照集团公司《年度经营者业绩考核方案》执行，结合公司《绩效考核方案》考核分配。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规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30,000元（含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绩效考核和履职情况等指标确定。独立董事按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领取津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每月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杨光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0	0	0
高蔚卿	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姜宝才	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吴红斌	董事	男	44	现任	0	0	0
郭国庆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3	0	3
李海涛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3	0	3
李国义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3	0	3

许斌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3	0	3
赵英杰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3	0	3
王沅	监事	男	49	现任	0	0	0
杜建勇	监事	男	55	现任	0	0	0
周刚	监事	男	55	现任	4.74	0	4.5
杨光	总经理	男	55	现任	0	0	0
孙宝安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6.97	0	6.09
赵宏林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34	0	5.48
张全吉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5.98	0	5.15
解治友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98	0	5.15
姚伟川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5.85	0	5.02
张建斌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5.68	0	4.86
王晓影	董事会秘书	男	51	现任	5.3	0	4.5
合计	--	--	--	--	61.84	0	55.7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员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职工4676人，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上述人员的专业构成和教育程度如下：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运作的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以及基本涵盖公司财务管理、投资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等经营管理各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得以较好的执行。报告期内，在原有各制度的基础上，根据证监会的要求，对《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完善。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基本相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已经第五届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以及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知情人

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予以执行，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生重大敏感信息提前泄露或被不当利用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6 月 17 日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12 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高蔚卿董事辞职的议案；选举曹嘉晨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向①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②中国农业银行吉林市江北支行贷款 15,100 万元业务，③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办理人民币 8,500 万元、美元 960 万元贷款业务的议案。贷款期限一年。	通过	2013 年 06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3-20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钢吉炭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	2013 年 09 月 12 日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	通过	2013 年 09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2013-47

<p>东大会</p>		<p>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p>			
------------	--	--	--	--	--

		<p>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p> <p>《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中钢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关联交易事宜的议案》；</p> <p>《关于本次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p>			
--	--	---	--	--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郭国庆	9	8	0		1	否
李国义	9	7	1	1	0	否
李海涛	9	9	0		0	否
许斌	9	9	0		0	否
赵英杰	9	9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同时，对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对外担保和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日常关联交易、会计估计变更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保证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均制定了实施细则，报告期内，各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按照细则规定的职责权限及范围履职，对公司内控实施情况、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机构的选聘、财务报表的审阅等事项监督审核，较好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

2、战略委员会按照细则规定的职责权限及范围履职，与公司经营层保持良好沟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与资产经营项目等方面提出了关键性的意见或建议，较好的履行了战略委员会的职责；

3、报告期内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细则规定的职责权限及范围履职，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与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考评和审核，认为其薪酬的制定与执行均符合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情况良好。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分类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业务方面 是 公司具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业务运作体系和网络，具有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人员方面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完全独立，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和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 机构方面 是 公司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董事会、经营层及相应的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依据公司经营决策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上下级关系，不受控股股东的影响。 财务方面 是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制度，有自己独立的银行帐户，独立纳税，单独核算 资产方面 是 公司有自己的厂房、设备，有自己的供电、供水、供气系统；拥有自主的工业产权、商标和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七、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为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将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及收入报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工作绩效相挂钩的考评、激励制度，并在廉政、纪检监察等方面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是激励的主要办法。薪酬方案是根据国家有关工资政策和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薪酬方案。薪酬分为岗位（职务）工资和效益风险工资两部分。岗位（职务）工资按照岗位职务确定；效益风险工资直接与公司经济效益挂钩，经董事会审议后，按完成年度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提取发放。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2012 年，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制定《内部控制建设方案》并于 2012 年 2 月份下发了《关于建立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通知》，成立了内控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具体组织内控工作的开展。2012 年底前已初步构建了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中钢吉炭内部控制总则》和《中钢吉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总则》，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设立了关键岗位业务流程、进行了风险识别、确立了管控手段和措施。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组织改善提升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并有计划地完成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并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在内部控制建设期间，公司成立了专项领导小组，由董事长亲自负责，作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最高决策机构，领导小组下设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办公室作为日常办事机构，由各部门负责人负责本部门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宣讲、实施工作。公司各项内部控制活动切实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序推进实施，切实提高了公司管理水平与风险控制能力。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一般包括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符合上述要求和适应自身发展的有效内部控制制度。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从整体来看，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基本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基本符合了国资委和财政部对于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4-12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钢吉炭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致同审字(2014)第 110ZA0847 号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等文件要求，为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已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在信息披露过程中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处罚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4)第 110ZA018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连木、董孟渊

审计报告正文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吉炭）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钢吉炭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钢吉炭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钢吉炭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37,034.04	77,143,479.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794,705.58	70,343,487.75
应收账款	332,876,367.50	263,658,655.11
预付款项	23,031,264.67	8,867,308.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43,747.74	4,250,506.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54,946,689.64	1,261,911,08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0,292.73	3,300,813.87
流动资产合计	1,465,450,101.90	1,689,475,33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76,130.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163,503.39	36,626,378.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1,387,019.14	590,901,981.60
在建工程	5,174,233.45	759,658.49
工程物资	2,106,732.58	2,131,989.9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193,110.31	77,342,379.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0,800.00	661,2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465,398.87	759,899,717.91
资产总计	2,112,915,500.77	2,449,375,05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9,018,533.30	1,287,305,167.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620,629.75	219,135,978.26
预收款项	28,234,386.16	28,176,213.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516,413.11	14,063,646.50
应交税费	30,241,835.78	22,665,126.91
应付利息	2,331,474.80	2,061,044.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0,492,121.23	51,454,642.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27,455,394.13	1,624,861,81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13,107.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06,186.27	12,868,622.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06,186.27	23,381,729.74
负债合计	1,740,061,580.40	1,648,243,549.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2,899,000.00	282,899,000.00
资本公积	878,518,770.93	910,001,947.7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383,986.57	343,429.57
盈余公积	93,665,643.29	93,665,643.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3,613,480.42	-485,778,515.0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853,920.37	801,131,505.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2,853,920.37	801,131,50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2,915,500.77	2,449,375,055.30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31,644.89	60,150,04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528,798.14	66,447,115.75
应收账款	267,558,189.38	198,212,654.11

预付款项	22,498,061.06	8,349,552.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0,748,702.26	247,123,638.23
存货	926,589,972.32	1,118,565,75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120.37	119,699.67
流动资产合计	1,490,423,488.42	1,698,968,461.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76,130.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9,558,850.42	243,021,725.4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4,704,455.44	518,370,371.01
在建工程	5,174,233.45	759,658.49
工程物资	2,106,732.58	2,131,989.9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193,110.31	77,342,379.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0,800.00	661,2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7,178,182.20	893,763,454.35
资产总计	2,327,601,670.62	2,592,731,915.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9,018,533.30	1,287,305,167.62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2,985,904.62	208,248,514.02
预收款项	26,265,996.54	25,270,348.27

应付职工薪酬	21,739,874.55	11,267,353.50
应交税费	24,115,202.29	16,646,902.28
应付利息	2,331,474.80	2,061,044.7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3,138,698.12	46,467,50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9,595,684.22	1,597,266,83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13,107.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606,186.27	12,868,622.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06,186.27	23,381,729.74
负债合计	1,762,201,870.49	1,620,648,565.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2,899,000.00	282,899,000.00
资本公积	875,011,493.37	906,494,670.2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248,653.27	333,326.72
盈余公积	93,665,643.29	93,665,643.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7,424,989.80	-311,309,290.6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5,399,800.13	972,083,34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27,601,670.62	2,592,731,915.37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36,229,621.56	1,500,975,257.73
其中：营业收入	1,436,229,621.56	1,500,975,257.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4,574,446.97	1,691,705,993.51
其中：营业成本	1,544,861,048.88	1,380,344,03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09,782.09	7,831,220.70
销售费用	66,223,839.44	61,386,130.38
管理费用	143,110,913.30	127,519,206.87
财务费用	97,196,950.61	94,698,249.12
资产减值损失	14,771,912.65	19,927,150.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669,867.96	-6,497,296.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19,021.32	-7,555,005.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674,957.45	-197,228,032.27
加：营业外收入	4,943,242.36	17,961,468.32
减：营业外支出	695,286.34	273,792.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723.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427,001.43	-179,540,356.42
减：所得税费用	407,963.96	430,094.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834,965.39	-179,970,450.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834,965.39	-179,970,450.76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063	-0.63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063	-0.6362
七、其他综合收益	-31,483,176.85	38,421,263.50
八、综合收益总额	-429,318,142.24	-141,549,18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9,318,142.24	-141,549,187.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62,674,702.73	1,552,796,181.80
减：营业成本	1,594,401,423.17	1,466,708,123.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46,384.84	6,914,758.05
销售费用	48,070,816.81	41,832,264.00
管理费用	119,266,010.73	106,757,736.36
财务费用	89,228,609.62	91,672,215.24
资产减值损失	20,799,106.93	18,767,459.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669,867.96	-6,497,296.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19,021.32	-7,555,005.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567,781.41	-186,353,670.94
加：营业外收入	4,142,653.77	14,934,878.32
减：营业外支出	690,571.51	270,075.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723.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115,699.15	-171,688,867.81
减：所得税费用		5,813.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115,699.15	-171,694,681.0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1,483,176.85	38,421,263.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7,598,876.00	-133,273,417.51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459,825.04	1,007,124,72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70,021.58	4,036,82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9,481.43	19,621,98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929,328.05	1,030,783,53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9,763,574.22	661,782,012.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883,772.08	188,588,83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27,918.62	82,001,663.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44,794.95	40,272,74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920,059.87	972,645,25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90,731.82	58,138,27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99,086.14	1,267,139.9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5,086.14	1,267,13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2,522,384.01	1,244,300.19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2,384.01	1,244,30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92,702.13	22,83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9,472,007.00	1,592,382,073.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472,007.00	1,792,382,073.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6,574,825.67	1,545,33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67,094.36	84,372,55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941,920.03	1,829,711,55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0,086.97	-37,329,47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8,502.42	-1,739,561.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06,445.14	19,092,07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143,479.18	58,051,399.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7,034.04	77,143,479.18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785,878.36	1,000,685,464.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1,676.17	3,162,19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90,855.84	18,347,69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7,748,410.37	1,022,195,35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7,784,829.99	684,066,48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985,222.36	180,956,27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83,680.39	69,920,25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73,182.55	35,876,67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1,126,915.29	970,819,68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8,504.92	51,375,66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99,086.14	1,267,139.9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615,086.14	1,267,139.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5,067.67	1,216,24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85,067.67	1,216,24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0,018.47	50,89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9,472,007.00	1,592,382,073.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472,007.00	1,792,382,073.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6,574,825.67	1,545,33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67,094.36	84,372,550.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941,920.03	1,829,711,55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0,086.97	-37,329,47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18,399.48	14,097,089.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50,044.37	46,052,95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31,644.89	60,150,044.37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	910,0	0.00	343,4	93,66		-485,7	0.00		801,131,

	99,00 0.00	01,94 7.78		29.57	5,643. 29		78,51 5.03			50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2,8 99,00 0.00	910,0 01,94 7.78	0.00	343,4 29.57	93,66 5,643. 29		-485,7 78,51 5.03	0.00	0.00	801,131, 50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31,48 3,176. 85	0.00	1,040, 557.0 0	0.00		-397,8 34,96 5.39	0.00	0.00	-428,277 ,585.24
（一）净利润							-397,8 34,96 5.39		0.00	-397,834 ,965.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31,48 3,176. 85								-31,483, 176.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31,48 3,176. 85	0.00	0.00	0.00		-397,8 34,96 5.39	0.00	0.00	-429,318 ,142.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1,040,557.00					0.00	1,040,557.00
1. 本期提取				11,076,462.38						11,076,462.38
2. 本期使用				-10,035,905.38						-10,035,905.38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99,000.00	878,518,770.93	0.00	1,383,986.57	93,665,643.29		-883,613,480.42	0.00	0.00	372,853,920.3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99,000.00	866,550,684.28	0.00	0.00	93,665,643.29		-305,808,064.27			937,307,263.3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282,899,000.00	866,550,684.28	0.00	0.00	93,665,643.29		-305,808,064.27	0.00	0.00	937,307,26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43,451,263.50	0.00	343,429.57	0.00		-179,970,450.76	0.00	0.00	-136,175,757.69	
(一) 净利润							-179,970,450.76		0.00	-179,970,450.7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421,263.50								38,421,263.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38,421,263.50	0.00	0.00	0.00		-179,970.45	0.00	0.00	-141,549,187.2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5,0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5,030,000.00								5,030,00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343,429.57					0.00	343,429.57
1. 本期提取				10,886,262.55						10,886,262.55
2. 本期使用				-10,542,832.98						-10,542,832.98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	910,0	0.00	343,4	93,66		-485,7	0.00	0.00	801,131,

	99,00 0.00	01,94 7.78		29.57	5,643. 29		78,51 5.03			505.61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99,000.00	906,494,670.22	0.00	333,326.72	93,665,643.29		-311,309,290.65	972,083,349.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2,899,000.00	906,494,670.22	0.00	333,326.72	93,665,643.29		-311,309,290.65	972,083,349.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31,483,176.85	0.00	915,326.55	0.00		-376,115,699.15	-406,683,549.45
(一) 净利润							-376,115,699.15	-376,115,699.1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1,483,176.85						-31,483,176.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31,483,176.85	0.00	0.00	0.00		-376,115,699.15	-407,598,876.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0.00

配								
4. 其他								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915,326.55	0.00		0.00	915,326.55
1. 本期提取				8,400,132.48				8,400,132.48
2. 本期使用				-7,484,805.93				-7,484,805.93
(七)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99,000.00	875,011,493.37	0.00	1,248,653.27	93,665,643.29		-687,424,989.80	565,399,800.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2,899,000.00	863,043,406.72	0.00	0.00	93,665,643.29		-139,614,609.64	1,099,993,440.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2,899,000.00	863,043,406.72	0.00	0.00	93,665,643.29		-139,614,609.64	1,099,993,440.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43,451,263.50	0.00	333,326.72	0.00		-171,694,681.01	-127,910,090.79
(一) 净利润							-171,694,681.01	-171,694,681.0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8,421,263.50						38,421,263.50

上述（一）和（二）小计	0.00	38,421,263.50	0.00	0.00	0.00		-171,694,681.01	-133,273,417.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3. 其他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5,030,000.00	0.00	0.00	0.00		0.00	5,0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4. 其他		5,030,000.00						5,03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六）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333,326.72	0.00		0.00	333,326.72
1. 本期提取				7,987,970.08				7,987,970.08
2. 本期使用				-7,654,643.36				-7,654,643.36
（七）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2,899,000.00	906,494,670.22	0.00	333,326.72	93,665,643.29		-311,309,290.65	972,083,349.58

法定代表人：杨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建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宏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吉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经吉林省体改委吉改股批(1993)72号文件批准，由吉林炭素总厂（现名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1998年11月向社会公众发行9000万股普通股股票，并于1999年3月12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5年12月1日，中国中钢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与吉林省国资委、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炭集团）签署了《中钢集团收购吉林炭素股权的协议》，吉炭集团以2.735元/股转让所持有本公司15,018.00万股国有法人股给中钢集团（占总股本53.09%）。2005年12月2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578号）本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转让事项：同意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吉炭集团将所持有本公司的国有法人股以不低于每股净资产的价格转让给中钢集团。2006年5月15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公司字[2006]79号文件下达了《关于同意豁免中国中钢集团公司要约收购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2006年5月17日在深圳证券登记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过户后，中钢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结合本公司资产重组，重组方中钢集团协助本公司债务重组，实现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的每股净资产增加1.07元；同时，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可获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0.70股股份及3份认沽权利的对价安排，非流通股股东按相同比例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总共840.343万股股份的对价安排，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后第12个月的最后5个交易日内，每持有1份认沽权利的流通股股东有权以每股4元（为股改说明书公告前3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平均收盘价的120%）的行权价格向中钢集团出售1股股份。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于2006年4月25日顺利进行并获通过，并于2006年6月2日实施了股改对价。本公司所有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

本公司营业执照系由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号为：220000000000752；住所：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和平街9号；法定代表人：杨光；注册资本：28,290万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综合管理部、人企部、资产财务部、市场营销部、生产部、装备部、生产一分厂、生产二分厂等部门，拥有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炭素有限公司共5家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炭素及石墨制品的研制、开发、加工、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实验、检测、进出口贸易等。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二、9）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状态
关联组合	其他方法	中钢集团及分子公司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	10%	10%
2—3 年	35%	35%

3 年以上	100%	100%
3—4 年	100%	10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组合	与中钢集团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的应收款项、母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也不再纳入信用风险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其他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公司成本计算方法为逐步分项结转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9.70-2.43
工业炉	10	3%	9.70
动力设备	13	3%	7.46
传导设备	25	3%	3.88
工作机器	13	3%	7.46
运输工具	9	3%	10.78

仪表仪器	10	3%	9.70
------	----	----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其他说明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用电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证规定的年限	
用电权	10 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

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19、政府补助

(1) 会计政策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1、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3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其他税费	按照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

													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全资	吉林市和平街9号	贸易	5,000	机电产品进出口	5,000.00		100%	100%	是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吉林市昌邑区新村街13号	制造	15,863	炭素制品生产及来料加工	15,863.00		100%	100%	是			
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吉林市和平街9号	制造	879	碳纤维及制品	879.00		100%	100%	是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吉林高新创业园A座412号	制造	209	炭素制品及特种石墨制品研究开发、制造等	209.00		100%	100%	是			
吉林炭素有限公司	全资	吉林市和平街9号	制造	5,000	炭素及石墨制品的生产、	5,000.00		100%	100%	是			

					销售								
--	--	--	--	--	----	--	--	--	--	--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公司于2013年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从而影响公司2013年度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吉林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吉林炭素有限公司	49,999,968.53	-31.47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其他说明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495.63	--	--	1,217.60
人民币	--	--	1,495.63	--	--	1,217.60
银行存款：	--	--	14,835,538.41	--	--	64,553,639.83
人民币	--	--	14,781,586.70	--	--	56,488,084.74
美元	8,849.04	6.0969	53,951.71	1,283,200.18	6.29	8,065,555.09
其他货币资金：	--	--	2,000,000.00	--	--	12,588,621.75
人民币	--	--	2,000,000.00	--	--	12,588,621.75
合计	--	--	16,837,034.04	--	--	77,143,479.1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571,964.78	67,443,487.75
商业承兑汇票	11,222,740.80	2,900,000.00
合计	31,794,705.58	70,343,487.7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401,946.60	36.17%	62,487,284.70	32.82%	129,254,428.32	28.65%	56,867,836.35	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24,954,325.81	61.74%	131,004,683.98	40.31%	297,946,383.70	66.03%	130,697,007.33	43.87%
关联组合	11,012,063.77	2.09%			24,022,686.77	5.32%		
组合小计	335,966,389.58	63.83%	131,004,683.98	38.99%	321,969,070.47	71.35%	130,697,007.33	40.59%
合计	526,368,336.18	--	193,491,968.68	--	451,223,498.79	--	187,564,843.68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27,957,010.84	559,140.22	2%	按照可收回性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171,835.86	12,910,811.37	67.34%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12,816,198.41	256,323.96	2%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665,992.85	4,846,933.24	41.55%	按照可收回性
滨州市滨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56,350.50	284,147.25	2.62%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10,345,427.16	1,921,308.64	18.57%	按照可收回性
SEA WATER	9,550,148.19	9,550,148.19	100%	按照可收回性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970,791.59	179,415.83	2%	按照可收回性
抚顺钢厂	8,780,673.99	8,780,673.99	100%	按照可收回性
本钢特钢公司	8,051,159.06	8,051,159.06	100%	按照可收回性
贵阳市工业供销公司	7,924,833.08	7,924,833.08	100%	按照可收回性
INTERMINERALS INTERNATIONAL	7,526,892.40	150,537.85	2%	按照可收回性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 限责任公司	7,091,779.37	2,668,651.03	37.63%	按照可收回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199,182.28	746,197.52	12.04%	按照可收回性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公司	6,176,301.80	123,526.04	2%	按照可收回性
河北钢铁集团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6,042,938.78	266,840.09	4.42%	按照可收回性
TA2000 S.A. DE C.V.	5,509,306.51	110,186.13	2%	按照可收回性
GLOBAL METAL & STEEL	5,373,759.01	107,475.18	2%	按照可收回性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5,372,901.70	2,948,606.77	54.88%	按照可收回性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18,463.22	100,369.26	2%	按照可收回性
合计	190,401,946.60	62,487,284.7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75,483,149.44	54%	3,509,662.99	150,460,507.14	50.5%	3,009,210.17
1 至 2 年	16,524,856.17	5.09%	1,652,485.62	17,822,560.11	5.98%	1,782,255.97
2 至 3 年	10,928,899.75	3.36%	3,825,114.92	5,781,192.70	1.94%	2,023,417.44
3 至 4 年	4,194,493.81	1.29%	4,194,493.81	8,875,321.15	2.98%	8,875,321.15
4 至 5 年	7,000,588.88	2.15%	7,000,588.88	7,025,755.40	2.36%	7,025,755.40

5 年以上	110,822,337.76	34.11%	110,822,337.76	107,981,047.20	36.24%	107,981,047.20
合计	324,954,325.81	--	131,004,683.98	297,946,383.70	--	130,697,007.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组合	11,012,063.77	
合计	11,012,063.7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57,010.84	1 年以内	5.31%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71,835.86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3.64%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16,198.41	1 年以内	2.43%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65,992.85	1 年以内及 2 年以上	2.22%
滨州市滨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6,350.50	2 年以内	2.06%
合计	--	82,467,388.46	--	15.66%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4,591,149.60	0.87%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3,685,778.47	0.7%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2,649,826.95	0.5%

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衡阳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46,481.25	0.01%
衡阳中钢衡重铸锻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38,827.50	0.01%
合计	--	11,012,063.77	2.09%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109,354.43	65.71%	89,109,354.43	100%	97,230,426.67	66.76%	97,230,426.6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39,508,152.86	29.14%	38,187,650.73	96.66%	41,335,318.94	28.38%	39,501,843.23	95.56%
关联组合	2,323,245.61	1.71%			2,097,173.80	1.44%		
组合小计	41,831,398.47	30.85%	38,187,650.73	91.29%	43,432,492.74	29.82%	39,501,843.23	90.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70,860.36	3.44%	4,670,860.36	100%	4,984,544.86	3.42%	4,664,688.34	93.58%
合计	135,611,613.26	--	131,967,865.52	--	145,647,464.27	--	141,396,958.2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吉林松江炭素厂	28,772,088.36	28,772,088.36	100%	资不抵债
吉林市松江异型石墨材料厂	33,663,972.87	33,663,972.87	100%	资不抵债

吉林市松江石墨设备厂	13,935,483.25	13,935,483.25	100%	5 年以上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12,737,809.95	12,737,809.95	100%	资不抵债，破产清算
合计	89,109,354.43	89,109,354.43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1,163,288.33	2.94 %	52,665.76	1,824,969.31	4.42 %	36,499.39
1 至 2 年	197,088.40	0.5%	19,708.84	50,000.00	0.12 %	5,000.00
2 至 3 年	50,000.00	0.13 %	17,500.00	8.91		3.12
3 至 4 年	8.91		8.91	65,264.74	0.16 %	65,264.74
4 至 5 年	65,264.74	0.17 %	65,264.74	955,467.76	2.31 %	955,467.76
5 年以上	38,032,502.48	96.26 %	38,032,502.48	38,439,608.22	92.99 %	38,439,608.22
合计	39,508,152.86	--	38,187,650.73	41,335,318.94	--	39,501,843.2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组合	2,323,245.61	
合计	2,323,245.6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吉林市永强除尘厂	2,186,116.27	2,186,116.27	100%	停产多年
吉林市昌达特种石墨厂	1,752,959.36	1,752,959.36	100%	停产多年
吉林市恒达冶金炉料厂	509,698.15	509,698.15	100%	停产多年
吉林市兰天服装厂	222,086.58	222,086.58	100%	停产多年
合计	4,670,860.36	4,670,860.36	--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吉林松江炭素厂	非关联方	28,772,088.36	5 年以上	21.22%
吉林市松江异型石墨材料厂	非关联方	33,663,972.87	5 年以上	24.82%
吉林市松江石墨设备厂	非关联方	13,935,483.25	5 年以上	10.28%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12,737,809.95	5 年以上	9.39%
长春岩棉厂	非关联方	4,650,245.31	5 年以上	3.43%
合计	--	93,759,599.74	--	69.14%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12,737,809.95	9.39%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2,092,245.61	1.54%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200,000.00	0.15%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31,000.00	0.02%
合计	--	15,061,055.56	11.1%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028,069.73	99.99%	8,867,308.58	100%
1 至 2 年	3,194.94	0.01%		
合计	23,031,264.67	--	8,867,308.58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6,976,861.6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青岛住友商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15,863.74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抚顺石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73,914.77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6,966,640.18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314,953.09	6,139,593.29	144,175,359.8	223,552,386.2	5,160,229.48	218,392,156.7

			0	3		5
在产品	710,311,283.52	11,128,713.77	699,182,569.75	839,050,793.27	2,944,269.68	836,106,523.59
库存商品	217,754,562.88	6,165,802.79	211,588,760.09	211,262,158.30	3,849,751.77	207,412,406.53
合计	1,078,380,799.49	23,434,109.85	1,054,946,689.64	1,273,865,337.80	11,954,250.93	1,261,911,086.87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160,229.48	979,363.81			6,139,593.29
在产品	2,944,269.68	11,128,713.77		2,944,269.68	11,128,713.77
库存商品	3,849,751.77	6,165,802.79		3,849,751.77	6,165,802.79
合计	11,954,250.93	18,273,880.37		6,794,021.45	23,434,109.85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在产品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2,289,086.15	3,189,662.25
预缴所得税	31,206.58	111,151.62
合计	2,320,292.73	3,300,813.87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1,476,130.10
合计		51,476,130.10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30%	30%	305,138,500.60	232,926,822.62	72,211,677.98	9,466,044.63	-45,063,404.38
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	权益法	15,000,000.00	35,126,378.37	-13,462,874.98	21,663,503.39	30%	30%				

有限公司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0.19%	0.19%				
合计	--	16,500,000.00	36,626,378.37	-13,462,874.98	23,163,503.39	--	--	--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58,171,334.23	12,189,740.47		1,183,884.00	1,669,177,190.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5,445,768.75			495,445,768.75	
动力设备	137,530,417.91	597,173.90			138,127,591.81
传导设备	80,438,542.05	248,587.00			80,687,129.05
工作机器	620,579,445.18	4,753,278.47		246,431.00	625,086,292.65
运输设备	38,327,007.21	5,827,396.46			44,154,403.67
仪器仪表	31,019,854.26	763,304.64			31,783,158.90
工业炉	254,830,298.87			937,453.00	253,892,845.87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58,322,137.55	61,669,979.34		1,149,160.41	1,118,842,956.4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7,467,158.50	11,898,884.51			249,366,043.01
动力设备	106,481,553.61	5,127,348.34			111,608,901.95
传导设备	24,077,450.37	2,853,358.19			26,930,808.56
工作机器	454,992,216.38	25,079,127.92		239,831.00	479,831,513.30
运输设备	26,263,219.01	4,525,958.55			30,789,177.56
仪器仪表	18,887,599.29	2,157,956.15			21,045,555.44
工业炉	190,152,940.39	10,027,345.68		909,329.41	199,270,956.6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99,849,196.68	--			550,334,234.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7,978,610.25	--	246,079,725.74
动力设备	257,978,610.25	--	246,079,725.74
传导设备	31,048,864.30	--	26,518,689.86
工作机器	56,361,091.68	--	53,756,320.49
运输设备	165,587,228.80	--	145,254,779.35
仪器仪表	12,063,788.20	--	13,365,226.11
工业炉	12,132,254.97	--	10,737,603.46
	64,677,358.48	--	54,621,889.21
四、减值准备合计	8,947,215.08	--	8,947,215.0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10,206.15	--	3,810,206.15
动力设备	1,828,477.00	--	1,828,477.00
传导设备	345,209.06	--	345,209.06
工作机器	2,945,038.36	--	2,945,038.36
运输设备	3,708.00	--	3,708.00
仪器仪表	14,576.51	--	14,576.51
工业炉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90,901,981.60	--	541,387,019.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4,168,404.10	--	242,269,519.59
动力设备	29,220,387.30	--	24,690,212.86
传导设备	56,015,882.62	--	53,411,111.43
工作机器	162,642,190.44	--	142,309,740.99
运输设备	12,060,080.20	--	13,361,518.11
仪器仪表	12,117,678.46	--	10,723,026.95
工业炉	64,677,358.48	--	54,621,889.21

本期折旧额 61,669,979.34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4,545,123.19 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石墨化分厂五组内串炉改造	3,636,770.68		3,636,770.68			

其他改造工程	1,537,462.77		1,537,462.77	759,658.49		759,658.49
合计	5,174,233.45		5,174,233.45	759,658.49		759,658.4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焙烧分厂一台焙烧炉增设一套燃烧自动化系统	1,870,000.00		2,017,806.86	2,017,806.86		107.9%	100%				自筹	
石墨化分厂五组内串炉改造	3,830,000.00		3,636,770.68			95.04%	95%				自筹	3,636,770.68
其他改造工程		759,658.49	2,901,787.29	2,123,983.01								1,537,462.77
合计	5,700,000.00	759,658.49	8,556,364.83	4,141,789.87		--	--			--	--	5,174,233.45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13、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设备	2,131,989.92	1,768,273.66	1,793,531.00	2,106,732.58
合计	2,131,989.92	1,768,273.66	1,793,531.00	2,106,732.58

工程物资的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444,304.47			96,444,304.47
其中：土地使用权	95,724,304.47			95,724,304.47
用电权	720,000.00			72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101,925.04	2,149,269.12		21,251,194.16
其中：土地使用权	18,381,925.04	2,149,269.12		20,531,194.16
用电权	720,000.00			72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7,342,379.43	-2,149,269.12		75,193,110.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77,342,379.43	-2,149,269.12		75,193,110.31
用电权				
其中：土地使用权				
用电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7,342,379.43	-2,149,269.12		75,193,110.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77,342,379.43	-2,149,269.12		75,193,110.31
用电权				

本期摊销额 2,149,269.12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清雪费用	661,200.00		220,400.00		440,800.00	
合计	661,200.00		220,400.00		440,800.00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513,107.71
小计		10,513,107.7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7,841,159.13	349,863,267.93
可抵扣亏损	586,270,685.36	211,968,803.35
合计	944,111,844.49	561,832,071.28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21,884,921.32	21,884,921.32	
2015 年	26,159,911.07	26,159,911.07	
2016 年	7,855,254.69	7,855,254.69	
2017 年	156,068,716.27	156,068,716.27	
2018 年	374,301,882.01		
合计	586,270,685.36	211,968,803.35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13,107.71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28,961,801.92	-3,501,967.72			325,459,834.20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954,250.93	18,273,880.37		6,794,021.45	23,434,109.85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947,215.08				8,947,215.08
合计	349,863,267.93	14,771,912.65		6,794,021.45	357,841,159.13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295,000,000.00
保证借款	1,049,018,533.30	992,305,167.62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349,018,533.30	1,287,305,167.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210,000,000.00元。

② 本期以房屋建筑物、传导设备、工业炉、工作机器、仪器仪表、动力设备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吉林市分行江北支行取得抵押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0元。

③ 本公司的保证借款均由控股股东中钢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④ 本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分行借款人民币85,000,000.00元和美元8,860,000.00元是抵押保证双重借款，中钢集团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 210,000,000.00 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62,620,629.75	219,135,978.26
合计	162,620,629.75	219,135,978.2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19,840,270.95	货款	尚未结算
鞍山市供销公司	1,185,707.91	货款	尚未结算
平罗翔龙工贸有限公司	680,673.50	货款	尚未结算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548,551.34	货款	尚未结算
中国石油抚顺石化公司	477,500.33	货款	尚未结算
合计	22,732,704.03		

20、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8,234,386.16	28,176,213.69
合计	28,234,386.16	28,176,213.6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998,709.30	货款	尚未结算
无锡华润制钢有限公司	694,070.11	货款	尚未结算
雅安华锐冶金贸易有限公司	641,396.00	货款	尚未结算
沈阳化工机械厂	570,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日照市钢材配送中心	500,000.00	货款	尚未结算
合计	3,404,175.41		

21、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99.32	141,088,366.40	141,088,366.40	3,099.32
二、职工福利费		16,075,721.62	16,075,721.62	
三、社会保险费	4,707,851.25	53,286,936.67	48,475,786.51	9,519,001.41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14,487.08	10,031,300.90	9,287,155.70	758,632.28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4,054,664.29	31,867,250.89	28,706,464.17	7,215,451.01
③年金缴费				
④失业保险费	635,246.82	3,276,019.33	2,994,548.61	916,717.54
⑤工伤保险费	3,049.86	7,044,497.29	6,509,614.93	537,932.22
⑥生育保险费	403.20	1,067,868.26	978,003.10	90,268.36
四、住房公积金	2,045,990.90	11,853,216.83	6,675,211.49	7,223,996.24
六、其他	7,306,705.03	4,855,172.59	4,391,561.48	7,770,316.14
(5) 工会经费	707,726.17	2,893,479.81	2,413,596.70	1,187,609.28
(6) 职工教育经费	6,598,978.86	1,961,692.78	1,977,964.78	6,582,706.86
合计	14,063,646.50	227,159,414.11	216,706,647.50	24,516,413.1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7,770,316.14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811,846.53	2,523,129.44
营业税	35,131.14	30,464.90
企业所得税	2,878,479.37	2,057,371.31
个人所得税	129,241.54	-54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935.70	118,779.80
房产税	1,210,044.03	1,372,959.24
土地使用税	3,766,607.42	3,954,442.70
教育费附加	7,616,291.33	7,411,486.46
防洪基金	3,521,969.37	1,791,729.67
其他	3,676,289.35	3,405,308.83
合计	30,241,835.78	22,665,126.91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31,474.80	2,061,044.76
合计	2,331,474.80	2,061,044.76

应付利息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工程款	9,883,354.13	8,332,379.55
质保金	1,649,949.00	1,460,000.00
佣金	1,451,230.72	1,474,104.50
应付其他往来款项	117,507,587.38	40,188,158.16
合计	130,492,121.23	51,454,642.2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常蕊	1,150,000.00	抵押金	尚未结算
吉林市兴达保护罩厂	1,370,235.29	往来款	尚未结算
中铁九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51,976.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大连中创炭素有限公司	871,076.90	往来款	尚未结算
东北金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58,574.31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合计	5,001,862.50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中钢集团	56,814,589.13	往来款
吉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986,828.31	往来款
吉林市亨昌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5,442,266.76	往来款
大连中创炭素有限公司	2,397,552.43	往来款
吉林市巨邦炭素有限公司	2,560,738.31	往来款
合计	95,201,974.94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污水综合治理工程专项拨款	6,301,250.09	6,656,250.05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653,846.23	1,807,692.35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拨款	1,400,000.00	1,700,000.00
炭素焙烧炉节能减排信息系统	1,000,000.00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技术改造专项拨款	653,333.31	800,000.00
新建二次焙烧隧道窑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减亏增效）	560,000.00	680,000.00
石墨化工序节能减排信息系统专项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环境污水处理专项资金补助	290,000.00	350,000.00
新建新型除尘器	192,307.73	250,000.00
工业烟气治理	155,448.91	174,679.63
专项经费		50,000.00
合计	12,606,186.27	12,868,622.03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污水综合治理工程专项拨款	6,656,250.05		354,999.96		6,301,250.09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807,692.35		153,846.12		1,653,846.23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拨款	1,700,000.00		3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技术改造专项拨款	800,000.00		146,666.69		653,333.31	与资产相关
新建二次焙烧隧道窑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减亏增效）	680,000.00		120,000.00		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墨化工序节能减排信息系统专项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污水处理专项资金补助	350,000.00		60,000.00		2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建新型除尘器	250,000.00		57,692.27		192,307.73	与资产相关
工业烟气治理	174,679.63		19,230.72		155,448.91	与资产相关
专项经费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炭素焙烧炉节能减排信息系统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增长奖励专项资金		346,000.00	34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68,622.03	1,346,000.00	1,608,435.76		12,606,186.27	--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2,899,000.00						282,899,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7、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343,429.57	11,076,462.38	10,035,905.38	1,383,986.57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6,624,340.43			546,624,340.43
其他资本公积	363,377,607.35	56,146.34	31,539,323.19	331,894,430.50
合计	910,001,947.78	56,146.34	31,539,323.19	878,518,770.93

资本公积说明

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如下：

- （1）本公司联营企业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增加资本公积56,146.34元。
- （2）本公司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出资本公积31,539,323.19元。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3,665,643.29			93,665,643.29
合计	93,665,643.29			93,665,643.29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85,778,515.03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85,778,515.0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834,965.3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83,613,480.4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子公司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提取盈余公积35,128.5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35,128.57元。
 吉林市神舟炭纤维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提取盈余公积27,240.20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27,240.20元。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06,224,647.34	1,469,065,407.44
其他业务收入	30,004,974.22	31,909,850.29
营业成本	1,544,861,048.88	1,380,344,035.8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957,458,028.25	1,107,029,660.61	940,915,265.66	855,027,421.56
商业	448,766,619.09	423,858,425.43	528,150,141.78	506,867,602.22
合计	1,406,224,647.34	1,530,888,086.04	1,469,065,407.44	1,361,895,023.7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石墨电极	1,323,737,839.76	1,450,868,254.46	1,369,601,695.18	1,277,143,957.67
电极糊	18,309,726.84	14,870,516.58	33,281,174.01	26,067,161.66
炭块	46,154,837.59	50,990,575.32	48,717,579.90	43,018,142.33
碳纤维	18,022,243.15	14,158,739.68	17,464,958.35	15,665,762.12
合计	1,406,224,647.34	1,530,888,086.04	1,469,065,407.44	1,361,895,023.7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1,016,884,175.96	1,164,001,752.70	1,011,954,147.99	924,202,708.15
境外	389,340,471.38	366,886,333.34	457,111,259.45	437,692,315.63
合计	1,406,224,647.34	1,530,888,086.04	1,469,065,407.44	1,361,895,023.7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8,392,519.31	4.76%
REGIONRESURSY	67,202,152.74	4.68%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47,749,103.44	3.32%
湖南智业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39,507,642.47	2.75%
INTERMINERALSINTERNATIONAL	38,793,068.17	2.7%
合计	261,644,486.13	18.21%

营业收入的说明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600,834.87	205,205.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85,122.54	4,443,631.62	
教育费附加	2,417,944.68	3,182,383.67	
文化事业建设费	5,880.00		
合计	8,409,782.09	7,831,220.70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4,486,955.51	30,919,264.72

职工薪酬	9,578,708.60	6,634,661.69
差旅费	5,261,926.87	5,050,726.95
港杂费	3,901,694.12	4,905,986.84
佣金	4,181,012.34	5,253,076.60
业务招待费	2,507,721.80	2,518,425.99
装卸费	1,890,285.69	1,660,638.37
仓储费	904,522.00	742,757.57
其他	3,511,012.51	3,700,591.65
合计	66,223,839.44	61,386,130.38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维护费	34,199,198.63	28,929,028.89
职工薪酬	50,222,416.77	43,395,223.37
税金	13,492,590.05	13,469,361.44
劳务费	8,175,553.49	8,195,785.70
折旧费	5,451,846.50	5,331,195.54
差旅费	1,783,895.49	2,013,236.13
水电费	2,000,616.55	2,097,294.69
无形资产摊销	2,149,269.12	2,149,269.10
办公费	2,000,837.77	2,306,012.21
其他	23,634,688.93	19,632,799.80
合计	143,110,913.30	127,519,206.87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8,540,039.99	88,479,875.48
承兑汇票贴息	3,068,000.50	4,105,359.89
汇兑损益	3,648,390.17	2,208,746.64
手续费及其他	1,940,519.95	-95,732.89
合计	97,196,950.61	94,698,249.12

3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19,021.32	-7,555,005.5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9,972,889.28	1,057,709.04
合计	36,669,867.96	-6,497,296.4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13,519,021.32	-7,555,005.53	公司投产后，成本费用上升，碳纤维价格急剧下降
合计	-13,519,021.32	-7,555,005.53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01,967.72	12,389,633.30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273,880.37	6,813,523.43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23,993.89
合计	14,771,912.65	19,927,150.62

38、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262.9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262.94	
政府补助	4,110,628.79	9,188,317.08	4,110,628.79

其他	832,613.57	8,753,888.30	832,613.57
合计	4,943,242.36	17,961,468.32	4,943,242.36

营业外收入说明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金	2,142,193.03	3,536,196.84	与收益相关	是
污水综合治理工程专项拨款	354,999.96	354,999.96	与资产相关	是
增长奖励专项资金	346,000.00	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拨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260,000.00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3,846.12	153,846.12	与资产相关	是
超高功率石墨电极技术改造专项拨款	146,666.69		与资产相关	是
新建二次焙烧隧道窑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减亏增效)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著名商标奖励款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环境污水治理专项资金补助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新建新型除尘器	57,692.27		与资产相关	是
专利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烟气治理	19,230.72	19,230.72	与资产相关	是
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碳纤维军品补助资金		1,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军品增值税退税		514,043.44	与收益相关	是
老干部药费补贴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标准化战略专项补助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吉林市环保局污染源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在线监控设施运维补助金				
合计	4,110,628.79	9,188,317.08	--	--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723.59		-34,723.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723.59		-34,723.59
对外捐赠	37,400.00	250,000.00	-37,400.00
其他	623,162.75	23,792.47	-623,162.75
合计	695,286.34	273,792.47	-695,286.34

营业外支出说明

40、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07,963.96	430,094.34
合计	407,963.96	430,094.34

4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397,834,965.39	-179,970,450.76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54,135,024.82	18,453,968.32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451,969,990.21	-198,424,419.08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期初股份总数	S0	282,899,000.00	282,899,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282,899,000.00	282,899,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1.4063	-0.6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1.5976	-0.701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 (P1+P3) /X2	-1.4063	-0.6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 (P2+P4) /X2	-1.5976	-0.7014

4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3,254,332.89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313,583.22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31,539,323.19	473,656.03
小计	-31,539,323.19	9,467,093.64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56,146.34	28,954,169.86
小计	56,146.34	28,954,169.86
合计	-31,483,176.85	38,421,263.50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3、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代收款项	13,487,768.32
政府补助拨款	1,756,000.00
利息	1,665,498.24
抵押金、保证金等	3,287,500.00
其他款项	1,202,714.87
合计	21,399,481.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运输费	573,660.54
代垫款项	7,950,846.57
差旅费	7,043,143.56
业务招待费	3,650,153.04
抵押、保证金	4,376,777.00
办公费	2,811,970.92
咨询评估费	1,242,945.00
手续费	3,490,534.63
排污费	747,264.00
捐赠支出	37,400.00

其他款项	4,220,099.69
合计	36,144,794.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中钢集团借款	190,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还中钢集团借款	1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97,834,965.39	-179,970,450.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771,912.65	19,927,150.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669,979.34	63,235,460.00
无形资产摊销	2,149,269.12	2,149,269.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400.00	220,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23.59	-19,262.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823,864.01	88,727,644.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69,867.96	6,497,296.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690,516.86	-552,981.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24,160.30	8,350,78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62,960.74	49,229,541.55
其他	1,040,557.00	343,42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990,731.82	58,138,278.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37,034.04	77,143,479.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143,479.18	58,051,399.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06,445.14	19,092,079.8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6,837,034.04	77,143,479.18
其中：库存现金	1,495.63	1,217.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35,538.41	64,553,639.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0	12,588,621.7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7,034.04	77,143,479.1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钢集团	实际控制人	全民所有制	北京市海淀区 海淀大街8号	贾宝军	金属及金属批发	6,315,797,742.64	46.32%	46.32%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1449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	子公司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	组织机构
------	------	------	-----	------	------	------	------	------	------

称	型			人			(%)	例(%)	代码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和平街 9 号	朱国斌	贸易	5,000	100%	100%	12393063-8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昌邑区新村街 13 号	姚伟川	制造	15,863	100%	100%	72677415-2
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市和平街 9 号	张永明	制造	879	100%	100%	74457358-1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高新创业园 A 座 412 号	高江	制造	209	100%	100%	75930952-1
吉林炭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吉林市和平街 9 号	杨光	制造	5,000	100%	100%	07229236-4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	杨光	制造	50,000,000.00	30%	30%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682607722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682607722
吉炭集团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702201691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124476713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244096897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759572263
中钢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59572263
中钢集团上海碳素厂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33307006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05780461
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32211619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02435463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0001002X
中钢集团吉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24885406
中钢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32201330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24665200
中钢集团武汉安环院华安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0716915X
中钢集团西安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220523479
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10935337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241446388
东悦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00010011
中钢集团衡阳重机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790318725
衡阳中钢衡重铸锻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185118039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市场定价	2,031,261.20	0.23%	1,991,131.03	0.2%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4,246,562.75	0.49%	60,812,784.44	6.08%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3,438,458.27	0.39%	5,078,818.76	0.51%
中钢集团四川炭素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1,494,043.42	0.15%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市场定价	40,457.27		110,477.78	0.01%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393,589.74	0.04%
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31,134,188.54	3.57%	90,742,364.32	9.07%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修理	市场定价	10,535,756.11	1.21%	8,865,917.61	0.89%
东悦投资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39,249,905.13	3.93%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原丝	市场定价	274,444.47	0.03%	2,577,410.38	0.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8,282,009.49	0.58%	33,326,710.04	2.22%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4,482,087.78	0.31%	4,130,572.47	0.28%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4,100,519.83	0.29%	9,628,356.74	0.64%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原丝	市场定价	213,675.22	0.01%		
衡阳中钢衡重铸锻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289,596.15	0.02%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4,285,444.50	0.3%	4,751,864.79	0.32%
中钢集团上海有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2,074,457.25	0.14%

限公司						
吉炭集团	辅助材料（水、电、汽）	市场定价	52,658.43	0%	60,599.10	0%
中钢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2,090,289.75	0.15%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炭素制品	市场定价	7,345,198.29	0.51%	4,219,304.62	0.28%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钢集团	本公司	85,000,000.00	2013年06月20日	2014年06月18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05月03日	2014年05月02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05月07日	2014年05月06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05月09日	2014年05月08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05月14日	2014年05月13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3年05月16日	2014年05月15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5月30日	2014年05月29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10月17日	2014年10月16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4月25日	2014年04月15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4月25日	2014年04月22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07日	2014年08月05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09日	2014年08月08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13日	2014年08月01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15日	2014年08月12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19日	2014年08月14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21日	2014年08月18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8月23日	2014年08月22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50,000,000.00	2013年06月27日	2014年06月26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3年09月23日	2014年02月22日	否
中钢集团	本公司	8,860,000.00	2013年06月20日	2014年06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钢集团	50,000,000.00	2013年03月13日	2013年03月28日	已偿还
中钢集团	50,000,000.00	2013年06月14日	2013年06月19日	已偿还
中钢集团	50,000,000.00	2013年08月06日	2013年08月30日	已偿还
中钢集团	10,000,000.00	2013年11月12日	2013年12月12日	未偿还
中钢集团	10,000,000.00	2013年11月29日	2014年02月28日	未偿还
中钢集团	10,000,000.00	2013年12月11日	2014年03月11日	未偿还
中钢集团	10,000,000.00	2013年12月30日	2014年03月30日	未偿还
拆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限公司	4,591,149.60		4,147,106.90	

应收账款	中钢德国有限公司	3,685,778.47		16,170,993.47	
应收账款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649,826.95		3,275,933.00	
应收账款	中钢集团衡阳重机有限公司	46,481.25		46,481.25	
应收账款	衡阳中钢衡重铸锻有限公司	38,827.50		338,827.50	
应收账款	中钢集团西安重机有限公司			43,344.65	
其他应收款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12,737,809.95	12,737,809.95	12,737,809.95	12,737,809.95
其他应收款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2,092,245.61		326,384.20	6,527.68
其他应收款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31,000.00		31,000.00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中钢集团鞍山热能研究院有限公司	24,808,749.35	28,834,370.95
应付账款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486,942.47	
应付账款	中钢集团武汉安全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194,769.00	147,434.00
应付账款	中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9,373,002.84
应付账款	东悦投资有限公司		6,844,343.80
其他应付款	中钢集团	56,814,589.13	11,341,339.38
其他应付款	吉炭集团	27,986,828.31	4,270,631.85
其他应付款	吉林市吉炭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83,302.06	3,629,799.23
其他应付款	中钢集团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865,110.56
其他应付款	中钢集团上海碳素厂有限公司		86,040.00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2014年4月24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无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	------	------------	---------------	---------	------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476,130.10	6,00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51,476,130.10	6,000.00			0.00
上述合计	51,476,130.10	6,00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其他

2013年5月20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决议，本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3年8月13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按规定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进行了公告。本公司拟以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钢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股份”）所持有的中钢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设备”）99%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本公司通过向中钢股份发行股份的方式进行购买；同时，本公司拟向中钢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资产”）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钢设备 1%股权；此外，本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

2013 年9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2013年11月8日，本公司接到中国证监会通知，因参与本次重组的有关方面涉嫌违法被稽查立案，本公司并购重组申请被暂停审核。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证监会对本公司并购重组申请的审核尚未重新启动。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441,840.49	38.31%	52,568,937.35	32.36%	113,265,607.17	32.45%	46,899,401.21	41.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54,299,121.	59.9	103,940,120.9	40.87	227,928,580.	39.73	103,921,389.4	45.59

	84	6%	0	%	26	%	1	%
关联组合	7,326,285.30	1.73%			7,839,257.30	2.25%		
组合小计	261,625,407.14	61.69%	103,940,120.90	39.73%	235,767,837.56	67.55%	103,921,389.41	44.08%
合计	424,067,247.63	--	156,509,058.25	--	349,033,444.73	--	150,820,790.62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27,957,010.84	559,140.22	2%	按照可收回性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171,835.86	12,910,811.37	67.34%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12,816,198.41	256,323.96	2%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1,665,992.85	4,846,933.24	41.55%	按照可收回性
滨州市滨北新材料有限公司	10,856,350.50	284,147.25	2.62%	按照可收回性
山东西王特钢有限公司	10,345,427.16	1,921,308.64	18.57%	按照可收回性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970,791.59	179,415.83	2%	按照可收回性
抚顺钢厂	8,780,673.99	8,780,673.99	100%	按照可收回性
本钢特钢公司	8,051,159.06	8,051,159.06	100%	按照可收回性
贵阳市工业供销公司	7,924,833.08	7,924,833.08	100%	按照可收回性
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7,091,779.37	2,668,651.03	37.63%	按照可收回性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199,182.28	746,197.52	12.04%	按照可收回性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公司	6,176,301.80	123,526.04	2%	按照可收回性
河北钢铁集团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6,042,938.78	266,840.09	4.42%	按照可收回性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5,372,901.70	2,948,606.77	54.88%	按照可收回性
振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18,463.22	100,369.26	2%	按照可收回性
合计	162,441,840.49	52,568,937.35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31,269,152.00	51.62 %	2,625,383.04	107,306,163.06	47.08 %	2,146,123.29
1 至 2 年	16,491,803.95	6.48 %	1,649,180.40	17,084,852.99	7.5 %	1,708,485.26
2 至 3 年	10,573,243.75	4.16 %	3,700,635.32	5,339,666.70	2.34 %	1,868,883.35
3 至 4 年	3,752,967.81	1.48 %	3,752,967.81	8,875,321.15	3.89 %	8,875,321.15
4 至 5 年	7,000,588.88	2.75 %	7,000,588.88	7,025,755.40	3.08 %	7,025,755.40
5 年以上	85,211,365.45	33.51 %	85,211,365.45	82,296,820.96	36.11 %	82,296,820.96
合计	254,299,121.84	--	103,940,120.90	227,928,580.26	--	103,921,389.4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组合	7,326,285.30	
合计	7,326,285.3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57,010.84	1 年以内	6.59%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71,835.86	1 年以内及 3 年以上	4.52%
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16,198.41	1 年以内	3.02%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65,992.85	1 年以内及 2 年以上	2.75%
滨州市滨北新材料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6,350.50	2 年以内	2.56%
合计	--	82,467,388.46	--	19.44%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钢集团邢台机械轧辊有 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4,591,149.60	1.08%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 有限公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2,649,826.95	0.63%
中钢集团衡阳重机有限公 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46,481.25	0.01%
衡阳中钢衡重铸锻有限公 司	同受中钢集团控制	38,827.50	0.01%
合计	--	7,326,285.30	1.7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7,982,139.56	6.3 4%	17,982,139.56	100 %	17,982,139.56	6.1 7%	17,982,139.5 6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6,211,495.70	9.2 4%	24,923,435.15	95. 09 %	28,093,676.95	9.6 4%	26,268,127.9 5	93. 5%
关联组合	239,460,641.71	84. 42			244,978,232.7 1	84. 08		

		%				%		
组合小计	265,672,137.41	93.66%	24,923,435.15	9.38%	273,071,909.66	93.72%	26,268,127.95	9.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384.20	0.11%	6,527.68	2%
合计	283,654,276.97	--	42,905,574.71	--	291,380,433.42	--	44,256,795.1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12,737,809.95	12,737,809.95	100%	资不抵债，破产清算
吉林市松江异型石墨材料厂	5,244,329.61	5,244,329.61	100%	资不抵债
合计	17,982,139.56	17,982,139.56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1,100,184.68	4.2%	22,003.69	1,816,880.83	6.47%	36,337.62
1 至 2 年	197,088.40	0.75%	19,708.84	50,000.00	0.18%	5,000.00
2 至 3 年	50,000.00	0.19%	17,500.00	8.91		3.12
3 至 4 年	8.91		8.91	65,264.74	0.23%	65,264.74
4 至 5 年	65,264.74	0.25%	65,264.74	16,213.44	0.06%	16,213.44

5 年以上	24,798,948.97	94.61 %	24,798,948.97	26,145,309.03	93.06 %	26,145,309.03
合计	26,211,495.70	--	24,923,435.15	28,093,676.95	--	26,268,127.9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关联组合	239,460,641.71	
合计	239,460,641.7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18,918,264.01	1 年以内	77.18%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12,737,809.95	5 年以上	4.49%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993,870.70	1 年以内	2.47%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6,407,244.45	1 年以内	2.26%
吉林市松江异型石墨材料厂	非关联方	5,244,329.61	5 年以上	1.85%
合计	--	250,301,518.72	--	88.25%

(3)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吉林炭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销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12,737,809.95	4.49%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18,918,264.01	77.18%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子公司	6,407,244.45	2.26%
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5,018,016.94	1.77%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6,993,870.70	2.47%
上海碳素有限公司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2,092,245.61	0.74%
中钢集团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	同受关键管理人员影响	31,000.00	0.01%
合计	--	252,198,451.66	88.9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8,673	148,673		148,673	97.26%	97.26%				
吉林市神舟碳纤维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428,981.18	6,428,981.18		6,428,981.18	94.31%	94.31%				
吉林市高科特种炭素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292,060.82	1,292,060.82		1,292,060.82	61.72%	61.72%				
吉林炭	成本法	50,000,		50,000,	50,000,	100%	100%				

素有限公司		000.00		000.00	000.00						
②对联营企业投资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35,126,378.37	-13,462,874.98	21,663,503.39	30%	30%				
③对其他企业投资	成本法										
中钢集团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0.19%	0.19%				
合计	--	272,895,347.03	243,021,725.40	36,537,125.02	279,558,850.42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93,195,721.40	1,380,854,377.34
其他业务收入	169,478,981.33	171,941,804.46
合计	1,462,674,702.73	1,552,796,181.80
营业成本	1,594,401,423.17	1,466,708,123.1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293,195,721.40	1,437,307,140.10	1,380,854,377.34	1,304,671,749.00

合计	1,293,195,721.40	1,437,307,140.10	1,380,854,377.34	1,304,671,749.00
----	------------------	------------------	------------------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石墨电极	1,229,147,160.04	1,371,858,145.12	1,299,488,363.79	1,235,586,445.01
电极糊	17,893,723.77	14,458,419.66	32,648,433.65	26,067,161.66
炭块	46,154,837.59	50,990,575.32	48,717,579.90	43,018,142.33
合计	1,293,195,721.40	1,437,307,140.10	1,380,854,377.34	1,304,671,749.0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1,293,195,721.40	1,437,307,140.10	1,380,854,377.34	1,304,671,749.00
合计	1,293,195,721.40	1,437,307,140.10	1,380,854,377.34	1,304,671,749.0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吉林炭素进出口公司	388,877,342.57	26.59%
吉林市松江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177,923,461.53	12.16%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68,392,519.31	4.68%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47,749,103.44	3.26%
湖南智业冶金材料有限公司	39,507,642.47	2.7%
合计	722,450,069.32	49.39%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19,021.32	-7,555,005.5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000.00	
其他	49,972,889.28	1,057,709.04
合计	36,669,867.96	-6,497,296.49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13,519,021.32	-7,555,005.53	公司投产后，成本费用上升，碳纤维价格急剧下降
合计	-13,519,021.32	-7,555,005.53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76,115,699.15	-171,694,681.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99,106.93	18,767,459.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573,182.15	57,082,809.96
无形资产摊销	2,149,269.12	2,149,269.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0,400.00	220,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23.59	-19,262.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638,124.40	87,623,902.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69,867.96	6,497,296.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513,724.57	25,794,909.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37,837.68	-30,007,94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101,042.56	54,628,183.03
其他	915,326.55	333,32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8,504.92	51,375,668.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31,644.89	60,150,044.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150,044.37	46,052,954.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18,399.48	14,097,089.68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723.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0,628.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972,889.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050.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820.48	
合计	54,135,024.8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8%	-1.4063	-1.4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	-1.5976	-1.5976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期末1,683.70万元，较期初下降78.17%，主要是本期经营亏损导致资金减少。
- (2) 应收票据期末3,179.47万元，较期初下降54.80%，主要是本期经营亏损，公司将收到的票据用于支付货款。
- (3) 预付账款期末2,303.13万元，较期初增长159.73%，主要是期末预付青岛住友商事有限公司的原料款451.59万元、预付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咨询、评估费380.00万元、预付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石化分公司的原料款比上期末增加172.13万元。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为零，较期初下降100.00%，主要是本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全部出售。
- (5)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2,316.35万元，较期初下降36.76%，主要是本公司之联营企业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2013年度亏损。
- (6)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2,451.64万元，较期初增长74.32%，主要是期末计提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尚未缴纳。
- (7) 应交税费期末3,024.18万元，较期初增长33.43%，主要是期末的增值税和防洪基金尚未缴纳。
- (8) 其他应付款期末13,049.21万元，较期初增长153.61%，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新增对中钢集团的往来款4,547.32万元，新增对吉炭集团的往来款2,371.62万元。
- (9)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为0，较期初下降100.00%，主要是本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售出，转出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 未分配利润期末-88,361.35万元，较期初下降81.90%，主要是本期亏损。
- (11)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3,666.99万元，较上期增长664.39%，主要是本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全部出售，取得投资收益4,997.29万元。
- (12)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3,148.32 万元，较上期下降181.94%，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 (13) 本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5,939.91万元，较上期增长4,587.65%，主要是本期将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出售所收到的现金。
- (14) 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252.24万元，较上期增长102.72%，主要是本期焙烧分厂一台焙烧炉增设一套燃烧自动化系统项目和石墨化分厂五组内串炉改造项目支付的现金。
- (15) 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693.85万元，较上期下降298.87%，主要是人民币不断升值，产品出口所形成的的汇兑损失增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签字盖章的年度报告文本。
- 2.经公司法人、财务总监、财务部门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 3.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公司章程。
- 5.文件存放地：公司证券事务部。